

2020年2月3日

**聚杰微纤 (300819.SZ)**
**建议询价价格：15.07元**
**公司简介**

公司专注于超细复合纤维面料及制成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系国内最早从事超细复合纤维材料加工、应用的企业之一，是目前国内超细复合纤维面料领域的龙头企业，主要团队具有 20 多年超细纤维面料研发生产、专业染整、超细纤维服装及家纺制成品研发生产经验。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超细纤维制成品、超细纤维仿皮面料、超细纤维功能面料以及超细纤维无尘洁净制品四个大类。

**公司亮点**

(1) 公司一贯坚持技术创新并注重核心技术积累。公司通过在实践中不断摸索、勇于试错、自主创新，掌握了一系列行业领先核心技术，相关技术成果多次获得省市区级科学进步奖、省内首台(套)产品、宁波市重点工业新产品、宁波市节能新产品等奖项。其中，塑料材料改性技术是公司的自主核心技术，通过该技术改性的塑料材料在制造发动机冷却风扇方面的性能优于同类进口材料，可实现进口替代、大幅降低成本。

(2)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超细复合纤维材料加工、应用的企业之一，主要团队专注超细纤维面料生产二十余年，已逐步形成全产业链生产运营模式。公司具有从织造、染整、后整理及制成品加工的完整产业链生产工艺，在设备、技术、产品品质等方面具有比较优势。开纤工艺是生产超细复合纤维产品的核心工艺，能否做到开纤充分决定了最终产品的品质。公司通过严谨的生产标准，多年来积累的生产数据分析应用，制定了科学的工艺参数，使得超细纤维在化学开纤过程中充分剥离，确保开纤率在 99%以上，从而保证了公司的面料品质位居国际先进水平。其次，公司掌握了控制产品色牢度稳定性的关键核心技术。公司拥有目前国内完整的全套起绒装备，经过多年反复的工艺实践总结出独特的起绒方法，生产的仿麂皮产品与真正的麂皮产品相似度很高，打破了该类高端超细纤维产品被日韩企业垄断的市场格局。

(3) 公司第一大客户迪卡侬集团是全球知名的运动品牌零售商，自 2011 年至今，公司与迪卡侬合作已超过 8 年，是公司重要的战略客户之一。公司在迪卡侬的供应商体系中处于关键供应商地位，是迪卡侬超细纤维产品的全球主要供应商。公司成功通过了迪卡侬、ZARA、C&A、H&M、IKEA 等世界知名品牌公司的认证，并与该等优质品牌客户建立起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具有服务全球客户的经验和能力优势。

**询价价格**

日期	公司名称	代码	所属行业	建议询价价格(元)
2020/02/03	聚杰微纤	300819	纺织业	15.07元
询价日期	发行股数(万股)	是否老股转让	募资净额(万元)	发行费用(万元)
2020/02/05	2,487	否	32,591.78	4,887.31

资料来源：招股意向书，华鑫证券研发部

**募投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超细纤维面料及制成品改扩建项目	12,882.65	12,882.65
2	超细纤维无尘超净制品建设项目	8,484.67	6,372.08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265.00	6,265.00
4	国内外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7,072.05	7,072.05
	合计	34,704.37	32,591.78

资料来源：招股意向书，华鑫证券研发部

证券分析师：于芳

执业证书编号：S1050515070001

电话：021-54967582

邮箱：yufang@cfsc.com.cn

## 分析师简介

于芳：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工程硕士，2015 年加入华鑫。

##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评级说明

股票的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	预期个股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1	推荐	>15%
2	审慎推荐	5%---15%
3	中性	(-) 5%--- (+) 5%
4	减持	(-) 15%--- (-) 5%
5	回避	<(-) 15%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证券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

行业的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	预期行业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1	增持	明显强于沪深 300 指数
2	中性	基本与沪深 300 指数持平
3	减持	明显弱于沪深 300 指数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行业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

## 免责声明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由华鑫证券制作，仅供华鑫证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华鑫证券研究发展部及相关研究人员力求准确可靠，但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我们已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报告中的信息与所表达的观点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的依据，该等信息、意见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个人推荐。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结合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就财务、法律、商业、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顾问的意见。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华鑫证券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只反映报告初次发布时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在不同时期，华鑫证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华鑫证券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

本报告版权仅为华鑫证券所有，未经华鑫证券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刊载、翻版、复制、发布、转发或引用本报告的任何部分。若华鑫证券以外的机构向其客户发放本报告，则由该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华鑫证券对此等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本报告同时不构成华鑫证券向发送本报告的机构之客户提供的投资建议。如未经华鑫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华鑫证券将保留随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请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华鑫证券研究报告。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研究发展部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750 号  
邮编：200030  
电话：(+86 21) 64339000  
网址：<http://www.cfsc.com.cn>